

中国通史故事全编

强国保种的抗争：
中国近代历史故事
(之八)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青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通史故事/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编.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2. 1

ISBN 7 - 225 - 02048 - X

I . 中... II . 北... III . 历史故事—中国—先秦—近代
IV . 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03153 号

中国通史故事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出 版 行 :青海人民出版社(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

印 刷 北京密云胶印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 240

字 数 6000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书 号 ISBN 7 - 225 - 02048 - X/K · 148

定 价 600.00 元(全 60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 目 录 ☆

弘一法师	(1)
情僧苏曼殊	(10)
百日和尚张大千	(23)
溥仪的悲剧婚姻	(27)
淑妃与“妃革命”	(33)
帝师梁鼎芬	(41)
王国维之死	(49)
星尼贝子丁地案	(52)
保圣夫人承祀案	(53)
颐和园的开放	(55)
钓鱼台行宫等处出租	(57)
开放东、西长安门	(58)
京西大宫山古迹被拆毁案	(59)
紫竹院	(60)
剪辫子	(61)
傀儡皇帝话辛酸	(62)
溥仪的“后半生”	(67)
意大利画家郎世宁	(83)
法国画家王致诚	(87)
波希米亚画家艾启蒙	(89)

护法战争	(92)
江浙战争	(98)
第二次直奉战争	(103)
国民革命军东征陈炯明之战	(109)
奉浙战争	(113)
郭松龄反奉之战	(118)

◇ 弘一法师 ◇

弘一法师俗姓李，名息，字叔同，别名岸、哀公、息霜、婴等。原籍浙江平湖。1880年旧历9月20日生于天津。姜丹书先生说：法师早年是才子，中年是艺术家、名教师，晚年又是一代高僧。他在诗词、书画、篆刻、音乐、戏剧等艺术领域中是一个无一不精的人。

弘一5岁时父死，幼年读《四书》、五经》，尤好书法、金石。十三四岁时，篆字已经写得很好。十六七岁从天津名士赵幼梅学填词，又从唐静岩学书法。

弘一少年时是一位潇洒豪放的翩翩浊世佳公子。他是一方闲章，刻着“三郎沉醉打球回”的诗句，但万万想不到他会抛弃一切去做一个赤脚穿革鞋的苦行头陀。年轻时，也曾走马章台与坤伶杨翠喜、名妓谢秋云、歌郎金娃娃来往还很密，但这不过是无可奈何中，要想“愁万斛，来收起……休怒骂、且游戏”而已。他在《金缕曲》中，已提出“度群生哪惜心肝剖？是祖国‘忍孤负’”的抱负。

1898年“戊戌政变”失败，京津有人传说李叔同是康梁同党，于是19岁的李叔同便陪母亲南迁上海，在南洋公学攻读。他加入了城南文社，所作诗赋名列第一，一时以“才子”驰名于沪上。20岁有《二十自述诗》等著作出版，在《李庐诗钟自叙》中说：“乃以余闲、滥竽文社，辄取两事纂为俚句。”这时他在篆刻、诗、音乐、图画诸方面，都已显示出才华。就在这时，他与江湾蔡小香、江阴张小楼、宝山袁希濂、华亭许幻园五人结拜金兰，号称“天涯五

友”。（见1980年第6期《八小时以外》）。

1915年他东渡日本，1916年9月考入东京美术学校，从名画家黑田清辉学习西洋油画，又在音乐学校学习钢琴，并独力主编中国最早的音乐小杂志。他在东京组织了中国最早的话剧团体“春柳社”。1907年为了赈济淮的水灾，“春柳社”公演法国小仲马的名剧《巴黎茶花女遗事》，李叔同剃去了胡子扮演茶花女，这是中国人演话剧的最初一次。日本戏剧杂志《芝居》中，有松居翁评论弘一说：“中国的俳優，使我佩服的，便是李叔同，他在《茶花女》一剧中扮演椿姬，实在非常之好。尤其是李君的优美婉丽，决非日本的俳優所能比拟。……后来这剧团虽消灭了，但也有许多受他默化的留学生们，立刻抛弃了学业，回国去从事新剧运动的，可知李叔同确是在中国放了新剧的烽火。如果李君仍在努力这种艺术，那么岂容梅兰芳、尚小云辈驰名于中国的剧界？”这篇评论在当时有代表性的，弘一的学生李鸿梁说：“这样一位庄严的李先生，竟会装成那袅娜的西洋女子，其腰之细，真叫人吃惊，就是西洋女子恐怕也要减肥饿肚以后才能束成这样的细腰呢。”（见李鸿梁《我的老师弘一法师李叔同》）。以后欧阳予倩看了李叔同的表演，感受很深，后来他也加入了“春柳社”。

1919年李叔同返国后，致力于培养祖国的艺术人材。在天津工业专门学校、直隶模范工业学堂任教图画。1912年到上海，在城东女学教音乐，并参加南社活动。同年，陈英士在上海创办《太平洋报》，聘李叔同为文艺编辑。这时李叔同又与柳亚子等创办“文美会”，主编《文美杂志》。《太平洋报》停办后，弘一应经亨颐之聘，到杭州浙江一师学校担任图画和音乐教师，先后七年，培养了一批高级艺术

人才：有丰子恺、吴梦非、刘质平、潘天寿、李鸿梁、傅彬然等。

这时李叔同只有三十几岁，但他在戏剧、书法、音乐、绘画、金石等艺术领域已放出异彩，他不愧为中国新文艺的一位先驱者。1918年农历7月13日，李叔同终于在杭州虎跑寺出家当了和尚，法名演音，号弘一。他的弟子丰子恺先生将其概括为：“弘一法师由翩翩公子，一变而为留学生，又变为教师，三变而为道人，四变而为和尚，每做一种人，都做得十分像，……都是‘认真’的缘故。”作家黄萍荪称弘一乃“近代爱国高僧”。以“爱国高僧”这顶桂冠加在弘一头上是名副其实的，他举七事为证：

一、19岁时，因赞同康梁变法，刻闲章“南海康君是于师”以明救国之志。据《弘一大师传略》云：他在“志学之年，即知爱国。谓中华老大帝国，非变法无以图存”。

二、1905年东渡前填《金缕曲》，有“二十文章惊海内，毕竟空谈何有？听匣底，苍龙狂吼。长夜凄风眠不得，度群生那惜心肝剖！是祖国，忍辜负”。所表达的爱国热忱，强烈浓郁，充溢行间。

三、1906年，在东京参加孙中山先生领导的同盟会。

四、1911年回国后，适逢武昌起义，建立中华民国，法师情绪兴奋，填《满江红》一阕，中有“双手裂开鼷鼠胆，寸金铸成民权脑，算此生不负是男儿，头颅好！”对新生的共和国抱有无限的希望。

五、1937年“七七”事变后，已经做了19年和尚的弘一法师，对日本帝国侵华的暴行非常愤慨，以和尚的身份在厦门向僧俗宣告：

吾人吃的是中华之粟，所饮的是温陵之水，身为佛子，

于此时不能共行国难于万一，自揣不如一只狗子！

六、作为出家人，自题居室曰“殉教堂”，并日书楹联数百幅：“念佛不忘救国，救国必须念佛。”任人取去。

七、当厦门未沦陷前，日本某舰队司令，登陆访法师于鹭江。司令要求法师以日语对话，法师坚持“在华言华”，谢之。司令曰：“吾国为君之婿乡，又有血缘之亲，何竟忘之？”法师以华语曰：“贵国为吾负笈之邦，师友均在，倘有日风烟俱净，祥和之气重现，贫僧旧地重游，谒师访友，以日语倾积久之悻，固所愿也。”司令复曰：“论弘扬佛法，敝国之环境较贫穷落后的贵国为优，法师若愿命驾，吾当奏明天皇，以国师礼专机迎往……”法师答曰：“出家人宠辱俱忘，敝国虽穷，爱之弥笃！尤不愿在板荡时离去，纵以身殉，在所不惜。”云云。当时中外报纸，均有报导，基上七项，标题上冠以“爱国高僧”四字，对弘一法师来说，可谓当之而无愧的。（见《人物》1991年2月号）。

1942年9月初，李叔同在泉州开元寺病中写给夏丏尊的信中说：“朽人已于9月10日迁化（逝世）。”其后便嘱咐弟子莫再入房探视。法师于1942年10月13日在福建泉州温陵养老院圆寂，享世寿63岁。

为了纪念这位艺术家，1953年，由丰子恺发起，与叶圣陶、章锡琛等合资，在杭州虎跑后山埋葬他骨灰的地方建造了一座石塔，“文革”中被推翻。1980年10月，在弘一法师诞生一百周年的日子城，在塔前，举行第一次扫塔仪式，北京中国佛教协会赵朴初寄来偈赞一首：

深悲早现茶花女，信念终成苦行僧。
无尽奇珍供世眼，一轮明月耀天心。

虎跑寺还成立了他的纪念室。

弘一在艺术生涯中，曾不断以“先器识而后文艺”作为自己的座右铭，并以此熏陶学生。有一次，李叔同把丰子恺等几个学生找到他房间里去谈话，李叔同翻开明代刘宗周著《人谱》，指出一节给他们看：

“唐初，王、杨、卢、骆皆以文章有盛名，人皆期许其显贵，裴行检见之曰：士之致远者，当先器识而后文艺。王勃等虽有文章，而浮躁浅露，岂享爵禄之器耶。”他认为一个文艺家倘没有“器识”，无论技巧何等精通，亦不足道，所以他常诫人“应先文艺以人传，不可人以文传”。这点正说明他是把人品放在第一位的。他又采用新的教学方法，带领学生到西湖风景区写生，并采用石膏象和人体写生，重视素描，这在国内艺术上是一个创举。弘一的油画功夫极深，并将油画技法，传授给学生。《艺林散叶》记载：丰子恺曾为其师弘一大师画像。1906年，日本人内山完造为文评价弘一的油画说：“直到今日为止，中国油画的造诣，尚无出他之右者。”弘一不但善于油画，而且也专长中国的传统国画。《艺林散叶》第2301条说：“李叔同在杭州第一师范教图画与音乐，朋侪往往索彼书件，彼磨墨挥毫，无不立应。有时砚有余墨，乃向诸生曰：有宣纸者可持来！直到墨尽始止。”弘一对中国画的主张：神形兼备，神形一致。曾说：“刚开始学画，不管是西洋画还是中国画，开头总要学形象，中国画重在写神，西洋画重写形。初学者基本功总是写形。中国画不求形似，好就好在不形似，但最好从形似到不形似，神形一致。”法师又认为：中国画的“丈山尺树，寸马豆人”，不若西画的远近透视，毫厘可计；中国画的“石

分三面，墨分五彩”，不若西画的阴影、光线、色调各有科学根据。

中国画讲笔墨，做到“使笔不可反为笔使，用墨不可反为墨用”，从而“寄兴寓情，当求诸笔墨之外”。这里他们至理名言。

弘一法师的书法、篆刻、诗词，更被人们誉为“三绝”。

他的书法特点，用他自己的话说是：“朽人之字，所示者：平淡、恬静、冲逸之致也。”（见弘一63岁《与晦庐论刻石书法书》）。

这种格调之形成非常之难，是一种气质性灵的表现。他的行书，笔笔中实，字字气满，劲气内敛，精光外溢，毫不矜才使气，意境含蓄在笔墨之外。叶圣陶说：“弘一的字”蕴藉有味，就全幅看，许多字是互相亲和的，好比一堂谦恭温良的君子人，不亢不卑，和颜悦色，在那里从容论道。就一个字看，疏处不嫌其疏，密处不嫌其密，只觉得每一画都落在最适宜的位置，移动一丝一毫不得。再说一笔一画看，无不教人起充实之感，立体之感。……总括以上这些，就是所谓蕴藉，毫不矜才使气，意境含蓄在笔墨之外。”叶氏这段话可说着了书首三昧。

弘一的书法之所以好，其原因是多方面的，但主要由于功力深。他自己说：中青年时，临摹大量的古代碑贴，从《石鼓文》、《峯山刻石》、《天发神讎碑》、魏碑以及唐宋名书家的墨迹。《艺林散叶》第3806条，记载：“弘一法师作书，得力于《清颂碑》。出家后，所有碑帖悉以赠人，独留《清颂碑》。”该书第4091条又谓：“李叔同作书刻印，从天津唐静岩，静岩曾为叔同写钟鼎篆隶各种范本，叔同为刊

《唐静岩真迹》一册，由此可知《清颂碑》及《唐静岩真迹》对他的书法影响很大。”

弘一的书法理论是：学字“须由篆字下手，每日至少要写五百个；再学隶，入楷；楷成，学草。写字最要紧是章法，章汉七分，书法三分，合成十分。然后可名学书。”（见县听《一公本师见闻琐记》）。

弘一又说：“朽人于写字时，皆依西洋画图案之原则，竭力配置调和全纸面之形状，于常人所注意之字画、笔法、笔力、结构、神韵乃至某碑、某帖、某派，皆一致屏除，决不用心揣摩。”弘一临摹碑帖，当进入创作时，却把范本毅然抛开，独出己意，决不做临本的奴仆。敢于创新的胆略，不泥于古，不媚于今，可谓匠心独运。1921年，弘一到温州庆福寺，闭关安居，以工楷书写《四分律比丘戒相表记》的著作，前后用了四年时间，书写完毕。此书出版后，颇受日本佛教学者的重视。日本人把他写的《四分律表记》及《华严经集联》影印作为研究书法与哲学的资料。日本人、菲律宾华侨也以巨额资金购买李叔同的遗墨真迹为快。

弘一对中国篆刻的研究，从青年时期就已下很大功夫，在他21岁时已刊印《李庐印谱序》，对西泠印派大为称赏。1917年，37岁的李叔同，“将一切书籍、字画、衣物，分赠诸友及学生，复将平生所雕部分金石赠于西泠印社，该社为封于石壁之中，题曰‘印藏’。（见僧睿《弘一大师略史》）。7月13日，结束了学校生活，披剃于杭州虎跑定慧寺。弘一的篆刻得力于书法，是以书法入印的。他写字讲究布局，刻印同样如此。他说：“朽人所写之字，应作一张图案观之则可矣。不唯写字，刻印亦然。仁者若能于图案研究明了，所刻之印必大有进步。因印文之章法布置，能十分合

宜也。”（见《与晦庐论刻石书法书》）。

弘一的篆刻，其格高、神韵确有其精妙之处。他在风格上大胆创新，在使用工具上也刻意立异。“他的老友吴昌硕刻印喜用钝刀，创有‘刀’法，弘一为了有别于吴，则另创‘椎刀’法。”（见《西泠艺丛》1980年2期，姜东舒一文）。什么叫“椎刀”法？在弘一《与晦庐论刻石书法书》中阐述道：“刀属扁尖而平齐若椎状者，为朽人自意所创。椎形之刀仅能刻白文，如以铁笔写字也。扁尖形之刀可刻朱文，终不免雕琢之痕，不若以椎形刀刻白文能得自然之天趣也。此为朽人之创论，未审有当否耶？”

弘一刻印运刀如行笔，力求妙得自然之天趣，他刻字正如他作书法一样，有笔有墨，不假任何雕饰，其优点也是“出尘绝俗，不染人间烟火气”，有耐人寻味的独到之处。

弘一刻印之毅力，非常顽强，有“一连治七印”之说。《艺林散叶》815条说：

“李叔同能治印，乘兴奏刀，连治七印，古朴浑厚，自审尚有是处。”

弘一有一印“三十称翁”，叔同卒，姚鹓雏挽诗，因有“海角惊初见，堂堂三十翁”之句。

弘一的诗词读来慷慨激昂，感情充沛，爱国心肠，聪明才智，溢于言表。辛亥革命以后，他赋词《满江红》一阕，抒发胸怀，词云：

皎皎昆仑，山顶月，有人长啸。看囊底、宝刀如雪，恩仇多少。双手裂开鼷鼠胆，寸金铸出民权脑。算此生、不负是男儿，头颅好。荆轲墓，咸阳道；聂政死，尸骸暴。尽大江东去，余情还

绕。魂魄化成精卫鸟，血花溅作红心草。看从今，
一担好山河，英雄造。

1939年，法师时年60，老友柳亚子，于法师诞日赋两绝以寿，诗曰：

君礼释迦佛，我拜马克思。
大雄大无畏，迹异心岂殊。
闭关谢尘网，吾意嫌消极。
愿持铁禅杖，打杀卖国贼。

弘一法师报柳道：

亭亭菊一支，高标矗劲节。
云何色殷红，殉教应流血。

在外侮日亟，国有瓜分之虞，民无宁日之苦。法师虽出世消极，但爱国之心不泯，抗敌之志不渝，此均足千古矣。

此后，弘一法师，云游各地，认真研究律宗。博学强记，贯通律学精微。国学大师马一浮先生称赞他：“苦行头陀重，遗风艺苑思。自知心是佛。常以戒为师。”弘一化了多年时间，著成《四分律比丘戒相表记》、《清凉歌集》、《华严集联三百首》、《格言选略》等，晚年又写成《南山律在家备览略篇》。被佛门弟子尊为“重兴南山律宗第十一代祖师”。

以上所见，弘一确是难得的全面人才。但由于他走入“晨钟暮鼓，黄卷青灯”的佛国一途，致使其才华并没有得

到充分的发挥。僧人的职责只应阐扬佛教教义，如果耽乐艺术，便是六根未净，为佛所深诫。弘一以贵公子受常人所能忍的“菩萨戒”等之苦痛，认定他的信心与皈依的意志，在现代僧侣中是属于出类拔萃、超世绝尘的典范。弘一于民国5年在日本杂志中看到断食的方法，谓断食可以治疗各种疾病。当时他患有神经衰弱症，故常起好奇心想断食来试验，后以虎跑文丈楼作为试验断食的地方。后夏丐尊嘲弘一非僧非俗，便是促成他出家的近因。今读《艺林散叶》，得知弘一经常断食，有“病则自己觅旧存之药服之，且断食一日，减食数日，病自就痊”。又有（第3758条）“李叔同曾入大慈山断食17日，摄一照片，复以是制成明信片，分贻方内外”的记载。法师断食17天，其坚持真谛的意志可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令人敬佩万分！

◇情僧苏曼殊◇

苏曼殊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位名人，素以“诗僧、情僧、画僧、革命僧”著称于世。他早年在日本留学时，就为鼓吹民主革命作出一定的贡献。

曼殊一生飘泊天涯海角，诚如他自己所说，是“行云流水一孤僧”。南社创始人柳亚子自叹“文采风流我不如”，还概括苏曼殊一生事迹，说他是“凄绝南朝第一僧”。

曼殊的身世是很凄恻动人的，其身世之迷已逐渐为世人所知。其父苏杰生（广东香山巨族），与一个名叫若子的日本下女同居，生下了曼殊。不数月，若子离去，由父亲的第四房妻河合氏抚养。在曼殊的中篇小说《断鸿零雁记》和

飞锡所撰《潮音跋》中，曼殊写到了以自己为模特的小说人物三郎和姨母间的骨肉亲情，并指出：“在河合氏两姊妹中，三郎的生身之母乃其妹。”

《苏曼殊年表》谓：1887年，曼殊4岁，初学绘画，喜效僧装。5岁随父归粤，河合仙随行。8岁，河合仙不见容于苏杰生之妻，走归日本，曼殊依父独留。苏杰生妻虐待曼殊，族人亦以曼殊为异族所生，经常欺侮他。9岁，从西班牙牧师罗弼湘学英语于香港。11岁，父亡，曼殊只好辍学返家，河合仙自日本邮寄金币亦为苏杰生妻子所吞，由于未婚妻悔婚，曼殊益沦浸在贫困中。12岁，横遭白眼遂抛弃红尘，在广州长寿僧，法名博经，号“曼殊”。1896年，13岁，以老师的命令叫他回广州。东渡日本省母，开始学美术二年。1898年，15岁，在早稻田大学学政治三年。1900年，17岁，学陆军8个月。18岁，西班牙牧师庄湘欲将其女雪鸿嫁给曼殊，曼殊因已皈依佛门，乃垂泪道：“吾证法身久，辱命奈何？”乃断然拒绝。有极悲痛之诗道：“鸟舍凌波肌似雪，亲持红叶索诗。还卿一钵无情泪，恨不相逢未剃时。”读来令人感叹不已，不忍卒读。（见潘叔安《僧侣作家苏曼殊》）。18岁，西班牙牧师资助赴泰国学梵文于乔悉磨长老。20岁，入西湖灵隐寺，著《梵文典》八卷。至上海任《国民日报》翻译，译法人雨果《悲惨世界》，刊诸报端；撰《呜呼广东人》一文，把那些唯利是图，没有一点爱国心的人骂得淋漓尽致。章太炎称赞此文骂得好极了。这年赴苏州任吴中公学教授，又渡湘水入长沙。1904年，重至泰国曼谷，至锡兰，旋返广州。1905年，22岁，游南京，主讲抵垣精舍，行白零大学教授。24岁在日本，与刘申叔（师培）夫妇创办《天义报》，鼓吹革命，又编辑《文

学因缘》及翻译了许多小说，对中国的文学、小说、绘画作出很大的贡献。1918年，因患肠胃疾卒于上海广慈医院，年仅35岁。他的一生正如他自己概括的“人间花草太匆匆，春未残时花已空”。

曼殊大师是一位天赋很高的奇才，风流倜傥，多才多艺。学习进步神速。《艺林散叶》记载：“苏曼殊甚虚心受教，有所作，常就正于章行严（士钊）、章太炎、陈独秀、周南陔。”仲翔《诗坛话旧》说他二三年内进步神速……。章士钊云：“曼殊真近代之异人也。自初识字以至卓然成家，不过经二三年。始在沪与钊共笔墨时，学译《悲惨世界》殊不成句。一日攫洋蚨三十，遗字于案，遁去，钊与陈独秀大诧，而亦无法追之。后一年，走东京，复与同人文会，则出语隽妙，已非辈流所及矣。”（《复柳无忌书》）。

说曼殊是个情僧。他有一定的民主思想和强烈的爱国主义热情，同情革命，有反对强国侵占弱国的正义感。清末列强凌弱中国，曼殊痛心疾首，恸国有瓜分之虞，忧民不聊生之苦。那年渡湘水，入长沙，他学汉代贾谊作赋吊屈原，抒发内心悲愤，感伤自叹，在湘水大哭一场。还有一次，他泛舟中禅寺湖，歌唱拜伦《哀希腊》之篇，一边歌唱，一边大哭，哭后歌，歌后哭，船夫以为他神经有病。是他第一个把拜伦的诗介绍到中国来。其次，在辛亥革命之后和“五四”时代之前，他多写反抗封建家庭和争取婚姻自主的爱情悲剧。许多青年人热爱他，崇拜他，有的访寻他的遗迹，有的凭吊他的墓塔。甚至有些女学生把他的小照挂在帐子里表示亲爱，表示同情，因为他的身世，他所写的诗歌、文学、小说以及翻译，如《无题诗三百首》、《文学因缘》、《拜伦诗选》、《悲惨世界》、《断鸿零雁记》、《天涯红泪

记》、《绛纱记》、《焚剑记》、《非梦记》等均以惆怅、感伤、忧郁之情，叙述了一个个使人痛哭流泪的爱情故事。因而有人谓其开鸳鸯蝴蝶派之先河。

他有许多爱情故事，年轻时在日本樱山村河合氏家时，爱过日本菊子姑娘，两人情深意笃。但由于无情的现实和封建礼教的束缚，菊子自知与曼殊的结合已不可能，遂蹈海殉情而死。曼殊大恸，感慨万千。若干年后曼殊重游故地触景生情，即赋诗，有“我再来时人已去，涉江谁为采芙蓉？”以后曼殊又以他的这次初恋为素材，创作了他著名的情爱小说《断鸿零雁记》。

从此曼殊过着半僧半俗的生活，既愤世嫉俗，又无可奈何，终于变得玩世不恭，游戏人间。

他开始也入花丛，浪迹女肆，爱过一些妓女。曼殊同其他嫖客不同，他是由于心情压抑，作为排遣苦闷的手段才步入风月场中。他邀请自己所喜欢的妓女一起陪同玩乐、打牌、唱曲、说笑，从不欺负和调戏她们，更不与其发生肉体关系。23岁在南京时他曾与秦淮河妓女金凤交往甚密，情深意笃。然而曼殊同妓女的情爱只局限于精神上，当金凤绝望于同曼殊的结合后，被迫离曼殊而去。金凤曾出素娟，向曼殊索画，画尚未成，人却已去他乡了。曼殊常常勾起对金凤的思念，他诗道：“收将凤纸写相思，莫道人间总不如。尽日伤心人不见，莫愁还自有愁时。”字里行间透露出诗人对金凤的眷念之情。

传说他在上海曾爱一名妓女，感情甚厚，以致“寝于期、食于斯、衣服杂用之物，咸置其处，几视其家如同己室。与其共衾共枕，更不待言，而终不动性欲”。当时妓女十分奇怪，问其因，曼殊认真地说：“爱情者，灵魂之空气